

广西皇氏甲天下乳业股份有限公司

“加强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内控规则落实”

专项活动的整改计划

广西皇氏甲天下乳业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开展“加强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内控规则落实”专项活动的通知的要求,对照《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内控规则落实自查表》,对公司治理情况进行了认真自查。

一、经自查,公司内控规则落实方面存在以下有待改进的问题

1. 公司尚未对风险投资制定相应的审议程序。
2. 未与具有从事代办股份转让券商业务资格的证券公司签署《委托代办股份转让协议》。

二、整改措施、整改时间及责任人

1. 公司需对风险投资制定相应的审议程序。

整改措施:

按照最新法律法规,结合监管部门的要求及公司的实际情况,及时对风险投资制定相应的审议程序。

责任人: 总经理、董事会秘书

整改时间: 2011年10月31日前完成。

2. 需签订《委托代办股份转让协议》。

整改措施:

根据“加强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内控规则落实”专项活动的通知和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块证券上市协议》的内容,尽快与具有从事代办股份转让券

商业资格的证券公司签署《委托代办股份转让协议》。

责任人：总经理、董事会秘书

整改时间：2011年10月31日前完成。

广西皇氏甲天下乳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一一年九月二十九日